附件2：

2021年度区公检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

单位名称： 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填报日期： 2022.3.30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|
| 基本支出总额 | 451.140565 | 项目支出总额 | 485.836212 |
| 预算执行情况（万元）（20分） |  | 预算数（A） | 执行数（B） | 执行率（B/A） | 得分（20分\*执行率） |
|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| 1199.735 | 936.976777 | 78.10% | 15.62 |
| 年度绩效目标1：（20分） | 检测室正规化建设3家 |
| 年度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年初目标值（A） | 实际完成值（B） | 得分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三级（大队、合作社）检测室正规化建设（5分） | 3家 | 3家 | 5 |
| 质量指标 | 主要仪器维修率（2分） | ≤10% | 3% | 2 |
| 质量指标 | 抽检合格率（5分） | ≥99% | 100% | 5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 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率（5分） | 0 | 0 | 5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年产品检测结果投诉率（3分） | ≤5% | 0 | 3 |
| 年度绩效目标2：（15分） | 建设综合实验室、食检实验室部分仪器购置 |
| 年度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年初目标值（A） | 实际完成值（B） | 得分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采购台数（5分） | 3 | 4 | 5 |
| 质量指标 | 正常使用（5分） | ≥99.5% | 100% | 5 |
| 时效指标 | 完成采购（5分） | 2021年 | 2021年 | 5 |
| 年度绩效目标3：（25分） | 保证检验检测仪器设备良好运转，保障检验检测业务工作顺利开展，完成年度检验检测任务 |
| 年度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年初目标值（A） | 实际完成值（B） | 得分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人员培训场次（5分） | 3次 | 16次 | 5 |
| 质量指标 | 主要仪器维修率（2分） | ≤10% | 3% | 2 |
| 质量指标 | 抽检合格率（5分） | ≥99%  | 99.9% | 5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率（3分） | 0 | 0 | 3 |
| 经济效益指标 | 送检样品回复率（5分） | 100% | 100% | 5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年产品检测结果投诉率（5分） | ≤5% | 0 | 5 |
| 年度绩效目标4：（20分） | 完成档案、机要、文明创建、党建、普法、综治等任务 |
| 年度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年初目标值（A） | 实际完成值（B） | 得分 |
| 产出指标 | 质量指标 | 绩效考评（10分） | 合格及以上 | 优秀 | 10 |
| 效益指标 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保证单位高效持续正常运转（5分） | 正常运转 | 正常运转 | 5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（5分） | ≥95% | 100% | 5 |
| 总分 | 95.62 |
|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| 预算执行情况未完成原因：1. 水产检测试剂及瘦肉精试剂采购、实验室房屋租赁采购、印刷服务采购等项目进行政府采购时，最终合同价低于预算数，有节约，形成结余。
2. 实验室水电费2021年度实际发生额低于预算金额，形成结余。
3. 因2021年经区政府主任办公会决定我中心搬迁至长青街幸福苑社区，原预算用于办公楼维修的80万元项目经费未实施，形成结余。
4. 原计划公车购置因政策原因2021年度未能执行，形成结余。
5. 因2021年8月经区政府主任办公会决定我中心搬迁至长青街幸福苑社区，由于办公及实验室场所还未装修，检验检测设备无法安装，故该采购项目延缓实施，待装修进场后我中心启动该采购项目，于10月19日在湖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采购需求公示，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，公示期为1个月。11月20日公示期满后我中心申报了政府采购计划，形成了跨年度采购，故该项目未执行完毕，形成结余。
 |
|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| 1. 加强预算意识，强化预算管理。项目预算编制尽可能细化、具体化，减少预算编制随意性，重点加强政府采购项目前期市场调研工作，合理安排采购品种和数量，合理确定项目预算金额。
2. 严格预算执行，加强预算执行过程中的监控，把握好预算执行进度。特别是政府采购项目的执行进度，提前开展项目实施计划，将项目实施时间预留充足，确保年度内项目执行完毕。
3. 关于办公楼和综合实验室场所问题，我中心已得到区委区政府批示，就地改造原中心办公楼及农检中心实验室，下一步我中心将进一步厘清职能，根据实际情况编制预算，减少预算执行偏差，同时，合理预算各项工作所需经费，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转，积极履行中心各项职能。
4. 通过走访调研，多方沟通协调，在区委编办的指导下，联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卫健局和区农业农村局等部门，在区级层面建立一个职责明晰、信息互通、资源共享、协调联动、运行高效的综合协调机制，深化机构改革，建立检验检测横向沟通机制，进一步明确目标与任务，从而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准确性。
 |
|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批意见 |  签名：  年 月 日  |

备注：

1.预算执行情况口径：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（包括上年结余结转），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。

2.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：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定量指标计分原则：正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≥X,得分=权重\*B/A），反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≤X，得分=权重\*A/B），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。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，再计算得分。

3.定性指标计分原则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（含80%）、80-50%（含50%）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汇总时，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。

4.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，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。